附件:

考试注意事项

一、考生于2021年9月11日上午7:30之前，持本人准考证、身份证赶到麻阳苗族自治县锦江中学候考室集中，7:45未到的按自动弃权处理。

二、考生禁止携带无线通讯工具及相关资料进入考场，已携带的须主动交工作人员统一集中保管，考生考试完毕离场时在候分室领回个人物品。

三、考生实行集中封闭管理，考试期间须遵守纪律，听从指挥，服从管理，不得随意走动、大声喧哗和交头接耳，考生不得暗示或透露个人信息，禁止与外界人员接触。

四、考生按抽签确定的顺序进行考试，考试开始后，考生由工作人员按抽签顺序逐一带领进入考场。

五、考试过程中，考生只报本人所抽取的顺序号，不得透露姓名、籍贯、就读院校、经历等个人信息。

六、所有岗位考生只能使用考试方提供的纸笔及器械，不得使用其它工具。

七、考试结束后，考生在候分室等候，待考试成绩统计完，考生在成绩单上签字确认后，由工作人员将考生个人物品交还考生并带离考试考点警戒区。

八、对违反考试规定的按违纪处理。